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离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总经理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21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张昊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因工作变动原因，公司总经理张昊先生辞去电投能源总经理职务，原定第八届经理层任职期限为2024年9月14日至2027年9月11日。张昊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不再电投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不持有公司股份。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昊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补选因此空缺的总经理职务。

(三)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2025年5月16日张昊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若本人在本承诺函出具日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

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3.本人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对违反前述承诺的行为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除此之外，张昊先生不存在其他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

董事会对张昊先生担任总经理以来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总经理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